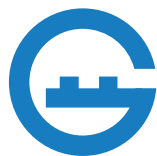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QINHUANGDAO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69)

## 關於計提離崗等退費用

本公告乃由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4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計提離崗等退費用的議案》，現將計提離崗等退費用的具體情況公告如下：

### 一、本次計提離崗等退費用概述

結合2019年前次本公司員工離崗等退的實施情況，及考慮本公司成本控制等因素，本公司擬於本年度再次啟動「離崗等退」工作，根據自願原則對達到一定條件的員工進行優化調整。

按照中國法律下《企業會計準則》有關規定，員工離崗等退後到退休期間的人工成本均須在辦理離崗等退當年成本費用中列支。經前期工作及測算，本次需計提離崗等退費用不超過人民幣3.10億元。

### 二、本次計提離崗等退費用對公司的影響

上述計提離崗等退費用不超過人民幣3.10億元，考慮到本年度內已計提離崗等退費用3.18億元，預計本年度累計計提離崗等退費用將減少本年度淨利潤不超過人民幣6.28億元（最終以經審計的數據為準）。

### 三、董事會審議情況

2019年11月4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以10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審議通過《關於計提離崗等退費用的議案》，同意本公司本次計提離崗等退費用不超過人民幣3.10億元。該議案須待於本公司即將召開之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告生效。

### 四、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意見

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公司計提離崗等退費用符合中國法律下國家勞動政策和《企業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計提方式和決策程序合法、合規。本公司為符合辦理離崗等退條件的員工辦理離崗等退手續，符合本公司的實際情況及優化人員結構、加快轉型升級步伐的需要，有利於本公司的持續發展。上述計提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利益的情況，同意本公司計提離崗等退費用。

### 五、監事會意見

本公司監事會認為：本公司計提離崗等退費用符合中國法律下《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並履行了相應的決策程序，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的情況，同意本公司計提離崗等退費用。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曹子玉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秦皇島市  
2019年11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曹子玉、楊文勝及馬喜平；非執行董事為劉廣海、李建平及肖湘；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臧秀清、侯書軍、陳瑞華及肖祖核。

\* 僅供識別